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6-115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现将召开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开始时间为：2016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15日—2016年11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16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15日15:00至2016年11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 1、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2、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向的议案
- 5、关于使用诏安 BT 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16年10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

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16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 17 时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来信请寄: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编:3628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 其他事项

- 1、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2、会务组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62800

联系人:罗靖

联系电话:0595-87770616

传 真:0595-87962111

电子邮箱:luojing@nachuan.com

六、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198。
2. 投票简称：纳川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 4	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向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使用诏安 BT 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00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中不应包含需累积投票的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股东大会上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议案的（即互斥议案，例如不同股东提出的有差异的年度分红方案），不得设置总议案，并应对议案互斥情形予以特别提示。

对于分类表决的议案，应按照股东类别分别进行议案设置。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2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的议案编码，2.01 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①，2.02 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对于选举董事、监事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应分别选举，需设置为两个议案。如议案 3.1 为选举独立董事，则 3.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议案 3.2 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 4.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4.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累积投票的子议案不得设置分项的总议案，如议案 4 为选举监事，不得在议案 4 设置议案编码 5.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6 年 11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

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审议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向的议案			
5	关于使用诏安BT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签章）：_____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